

2026年度
长沙市望城区物资事务中心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2026年部门预算说明

- 一、部门基本概况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
 - (二) “三公”经费预算
 - (三) 一般性支出情况
 - (四) 政府采购情况
 - (五)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
 - (六) 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 七、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2026年部门预算表

- 1、收支总表
- 2、收入总表
- 3、支出总表
- 4、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5、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6、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7、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9、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10、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注：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空表表示本部门无相关收支情况。

第一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一、部门基本概况

（一）职能职责

- 1、负责原物资总公司改制遗留问题的处理。
- 2、负责原物资总公司退休人员、军转干部以及原改制内退人员的 service 管理工作。
- 3、负责政府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的安全管理。
- 4、负责监督和管理原物资总公司改制后而成立的国有参股公司长沙市望城区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二）机构设置

长沙市望城区物资事务中心内设机构 3 个包括：办公室、综合管理科、市场管理科。本部门本部门共有编制人数 2 人，实有人数 2 人。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长沙市望城区物资事务中心部门只有本级，没有其他二级预算单位，因此，纳入 2025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只有长沙市望城区物资事务中心部门本级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以及经营收入、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2026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221.4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21.43 万元。收入较去年增加-7.83

万元，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减少 1 人。

（二）支出预算：2026 年本部门支出预算 221.4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6.20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7.5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02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72.63 万元。支出较去年增加-7.83 万元，主要是退休人员减少 1 人。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26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221.43 万元，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6 年本部门基本支出预算数 191.43 万元，是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 188.43 万元，公用经费 3.00 万元。

（二）项目支出：2026 年本部门项目支出预算 30.00 万元，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专项业务费、基本建设支出、对街镇专项补助等，其中：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 30 万元，主要用于处理改制遗留问题以及弥补中心日常事务开支中经费不足的缺口等方面。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6 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表为空。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6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比上年预算上升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一致。

（二）“三公”经费预算

2026年本部门“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00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0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0.0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2026年“三公”经费预算较2025年增长0.0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与上年“三公”经费安排未发生变化。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

2026年本部门会议费预算0万元，未安排会议费支出；培训费预算0万元，未安排培训费支出。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底，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0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2026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

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

（六）预算绩效目标说明本部门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 2026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221.4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1.43 万元；项目支出 30.00 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

七、名词解释

（一）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是指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食宿费等支出。

注：本报告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详见附件表格）

- 1、收支总表
- 2、收入总表
- 3、支出总表
- 4、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5、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6、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7、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9、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10、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